

合经信法规〔2023〕155号

## 关于印发《2023年合肥市促进经济发展若干政策实施细则（先进制造业）》的通知

各县（市）区、开发区经信部门、财政部门，各有关单位：

《2023年合肥市促进经济发展若干政策实施细则（先进制造业）》已于2023年7月1日经市经信局局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经市司法局审查登记，登记号为“HFGS-2023-034”，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合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合肥市财政局

2023年7月31日

# 2023年合肥市促进经济发展 若干政策实施细则（先进制造业）

为贯彻落实2023年《合肥市促进经济发展若干政策》（合政办〔2023〕7号）文件精神，规范政策资金管理，本着统筹指导、简化程序、提高效能和公正廉明的原则，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申报主体

在合肥市行政区域范围内注册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及社会组织；政府采购的相关服务主体。失信行为在有效期内的不享受本政策，属于国家产业发展目录限制和淘汰类的项目不在本政策支持范围。项目原则上须在合肥市行政区域范围内组织实施。

## 二、申报、审核程序

各条款申报和审核按“企业申报、部门初审、联合审核、媒体公示、政府审批”等程序执行，其中“免申即享”政策无需企业申报（企业根据收到的部门通知，在合肥市产业政策综合服务平台上确认企业银行账户、联系人、可享受的政策资金等信息，无需提供申报材料）。具体如下：

### 1.申报时间

以市经信局在部门网站和合肥市产业政策综合服务平台中发布的通知为准。

### 2.申报方法

(1) 申报主体登录合肥市产业政策综合服务平台 (<https://hfcyzc.hfceloan.com/frontPage>), 录入真实完整信息, 完成注册; 对照自身类型及发展实际, 关注平台推送的相关政策条款及实施细则, 提前做好申报准备工作; 按照市经信局发布的申报通知要求, 及时在网上提交真实、完整的申报材料, 并关注部门初审意见, 及时完善申报材料。

(2) 各县(市)区、开发区经信主管部门按照分配的用户名登录系统并对申报材料复核, 对投资类补贴的申报材料真实性复核后, 统一报市经信部门。其中, 对投资类补助需赴现场查验, 验证付款凭证和发票的真实性、非重复性, 并在发票原件上盖申报章。

### **3. 兑现流程**

市经信局各相关处室在政策申报截止后, 开展部门初审, 对申报主体按要求可在3个工作日内补充完善相关材料, 其中专业性较强、审核工作量较大的政策, 可委托专业的第三方机构进行统一审核。初审结果经局集中讨论通过后, 提交市联合审核小组审核, 联审结果经局党组会审议通过后, 在“中国·合肥”门户网站、市经信局网站、市产业政策综合服务平台上公示5天, 公示内容包括申报单位名称、项目、对应条款、申报金额、核定金额等。公示无异议或对异议复审后, 由市经信局报市政府审批。市财政局在收到市政府批准文件5个工作日内(需财政复审的除外), 根据资金预算安排, 将政策资金拨付至市经信局或下达至相关县

(市)区、开发区财政局，由其拨付至相关项目单位。

### 三、申报条件和申报材料

申报各条款(免申即享条款除外)均须提供:

①《产业政策项目申报诚实信用承诺书》，法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附件1)；

②合肥市工业项目奖励资金申请表(附件2)；

③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名称变更的提供变更核准通知书)、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提供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税务登记号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申报材料涉及增值税发票的，属于购进的，专票提供抵扣联，普票提供发票联，其中，发票形态为电子、数电等非纸质形态的，提供打印件，进口的，提供报关单和海关专用缴款书；属于销售的，提供记账联。通过纸质承兑汇票付款的提供供货方收据，电子承兑汇票付款的提供供货方收据或银行签章。

#### (一)政策第1条：支持研发机构建设

##### 1.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补贴

**政策内容：**支持建设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按国家拨付资金给予1:1配套补贴。

**奖补条件：**①被认定为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②当年获得国家财政资金支持。

**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咨询电话：**市经信局科技处 0551-63538396

## 2.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补贴

**政策内容：**对新认定的省级创新中心等，给予每年最高 50 万元一次性补助。

**奖补条件：**当年认定的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

**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咨询电话：**市经信局科技处 0551-63538396

### （二）政策第2条：激励加大研发投入。

**政策内容：**通过“竞争赛马”等方式，对产业共性技术瓶颈项目给予 30 万元—200 万元支持。

**奖补条件：**对当年列入省经信厅《制造业重点领域产学研用补短板产品和关键共性技术攻关任务结题名单》的揭榜企业，每个项目给予 50 万元支持。

**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咨询电话：**市经信局科技处 0551-63538396

### （三）政策第4条：支持科技创新应用

**政策内容：**对新增省级首台套、首批次、首版次等产品，按产品单价（货值）分档给予研制单位、应用单位最高 200 万元奖励。

**申报条件：**新增省级“三首”产品的研制单位和示范应用单位。

**奖补标准：**

**首台套产品：**单价达到200万元的，给予30万元奖补，超出

200万元的部分，每增加100万元再增加奖补资金15万元；农机装备产品单价达到10万元的，给予2万元奖补，超出10万元的部分，每增加10万元再奖补2万元。单个项目奖补金额最高200万元。

**首版次软件：**货值达到20万元的，给予5万元奖补，超出20万元的部分，每增加20万元再奖补3万元，单个项目最高200万元。各类型项目只奖补软件部分，软件部分的金额需占合同总金额50%及以上。

**首批次新材料：**货值达到500万元、1000万元、3000万元，分别给予50万元、100万元、200万元奖补。

**申报材料：**①当年获得省级“三首”产品的文件；②首台套需提供单价的销售合同、发票、银行凭证；首批次新材料需提供货值合同、评定当年的发票和银行凭证；首版次软件只奖补软件部分（软件部分金额需占合同总金额的50%），需提供合同（申报评定时）、发票、银行凭证，其中，服务平台类软件产品提供获评当年的全部合同或订单，及相关发票、银行凭证。

**咨询电话：**首台套产品-装备处 0551-63538578；首版次软件-软件处 0551-63538585；首批次新材料-原材料处 0551-63538576

#### （四）政策第5条：推进企业转型升级

##### 1.企业技术改造补贴

**政策内容：**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技改项目投资500万元以上的，按生产设备投资额的15%给予最高2000万元补贴。

**申报条件：**①上年度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②项目申报的设

备须在合肥厂区；③项目按规定已纳入统计部门统计，且上年度统计投资额不低于申报额；④同一项目可连续支持两年，每次奖补金额不得低于10万元，首次申报时上年度设备投资500万元以上（以发票不含税金额为准）；⑤补助设备主要包括生产设备（含生产检测设备、安全设备、环保设备；不含软件、二手设备）；⑥存在关联交易的，提供供货方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货市场价，非标设备由审核单位委托具备资产评估资质的第三方事务所出具评估价；⑦每次申报补助期限1年（上年度），以发票时间为准，进口设备以报关单时间为准。

**申报材料：**①项目备案（核准）批复文件；②设备投资补助申报明细表（需县区经办人签字）；③设备购置合同、付款凭证和增值税发票（按合同、不含税发票额、付款凭证三单最小核定奖补金额。购置进口设备的补充提供报关单和海关专用缴款书，购置融资租赁设备的补充提供与融资租赁公司签订的协议、融资租赁公司开具的增值税发票）、购置设备的情况说明（主要包括设备功能、用途；设备照片，铭牌信息，对没有标准铭牌的需提供设备经双方签字盖章的竣工验收报告、设备入企业固定资产管理库材料等）；④统计局报统系统中下载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情况表（206表）。

**咨询电话：**投资处 0551-63538569

## **2.工业企业绿色低碳改造升级项目补助**

**政策内容：**对工业企业实施节能降碳、清洁生产、资源循环

利用等绿色低碳改造升级项目的，按投资额、节能节水量等分档给予最高 300 万元奖励。

**申报条件：**①申报主体为工业企业，其范围包括：规上企业为纳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B、C、D 企业；未纳入规上统计范围内的，需营业执照中含生产、制造、加工等经营范围，且有实际生产行为；②单个项目投资 200 万元以上（按合同、不含税发票额、付款凭证三单最小核定金额）；③所申报的项目在合肥市行政区域内建设运营，当年建设完成，稳定运行 3 个月以上；④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项目：I.节能技改项目（含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奖补用能单位）。对年节能量 200 吨标煤以上的，区分 200-500 吨（含）、500-1000 吨（含）、1000 吨以上三档，分别按每吨标煤 500 元、600 元、700 元标准累进方式给予补助，最高不超过 300 万元；II.节水技改项目（含合同节水服务项目，奖补用水单位）。对年节水量 2 万吨水以上的，区分 2-5 万吨（含）、5-10 万吨（含）、10 万吨以上三档，分别按每万吨 5 万元、6 万元、7 万元标准累进方式给予补助，最高不超过 300 万元；III.工业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对工业副产石膏、尾矿综合利用项目年利用量达到 5 万吨、10 万吨的，分别给予 50 万元、100 万元一次性奖补；废塑料综合利用项目（不含造粒）年利用量达到 5000 吨、1 万吨的，分别给予 50 万元、100 万元一次性奖补；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年利用量达到 1500 吨、5000 吨的，分别给予 50 万元、100 万元一次性奖补。⑤奖补资金不得高于投资额。



**申报材料：**①项目申报书，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概况、项目名称、性质、建设地点、规模内容、工艺技术方案、项目效益自评报告（包括但不限于核算依据及标准、核算过程、核算结果及相关引用数据的证明材料）等；②项目备案（核准）批复文件；③合同能源管理或合同节水服务项目需提供与第三方服务公司合同；④项目投资明细表（需县区经办人签字）；⑤相关设备购置的合同、增值税发票及付款凭证（按合同、不含税发票额、付款凭证三单最小核定奖补金额）；合同能源管理或合同节水服务项目可由第三方服务公司提供，购置进口设备的补充提供报关单和海关专用缴款书，购置融资租赁设备的补充提供与融资租赁公司签订的协议、融资租赁公司开具的增值税发票；⑥购置设备的情况说明（主要包括设备功能、用途；设备照片，铭牌信息，对没有标准铭牌的需提供经双方签字盖章的设备竣工验收报告、设备入企业固定资产管理库材料等）；⑦节能量、节水量、固废利用量由市经信局委托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核定；⑧项目总体竣工验收报告（可自行验收）；⑨项目稳定运行3个月以上证明材料（如：设备运行相关台账等）。补助期限以发票时间为准，以申报通知截止日期为基准向前2年内的发票有效；⑩规上工业企业提供统计联网直报平台上填报的“调查企业单位基本情况表（101表）”截图，规下企业提供生产车间产线及产品照片。

**咨询电话：**节能处 0551-63538803

### **3.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等转型升级补贴**

**政策内容：**对工业企业加快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升级的项目，按投资额的 20% 给予最高 200 万元补贴。

**申报条件：**①申报主体为工业企业，其范围包括：规上企业为纳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B、C、D 企业；未纳入规上统计范围内的，需营业执照中含生产、制造、加工等经营范围，且有实际生产行为；②项目在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等方面完成投资 50 万元以上（以发票不含税金额为准），且项目已竣工（或上线），奖补金额不得低于 5 万元；③项目申报的软件及设备须在合肥厂区；④项目申报的设备不含二手设备。

**申报材料：**①项目竣工（或上线）的相关证明材料；②工业软件及其载体硬件（含服务器、边缘计算设备、数据采集和传输设备、网络设备等）、上云服务、信息技术服务、工控系统等购置合同、银行付款凭证和增值税发票（按合同、不含税发票额、付款凭证三单最小核定奖补金额；购置进口设备的补充提供报关单和海关专用缴款书，购置融资租赁设备的补充提供与融资租赁公司签订的协议、融资租赁公司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企业与带资解决方案服务商签订的服务合同及还款计划、银行付款凭证和带资服务商开具的增值税发票。补助期限以发票时间为准，从申报通知截止时间起往前 2 年内的发票有效）。③数字化普及、网络化协同、智能化提升等改造升级投资补助申报明细表（需县区经办人签字）。④存在关联交易的，提供供货方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供货市场价，非标产品由审核单位委托具备资产评估资质的第三

方事务所出具评估价。⑤规上工业企业提供统计联网直报平台上填报的“调查企业单位基本情况表（101表）”截图，规下企业提供生产车间产线及产品照片。

**咨询电话：**工业互联网处 0551-63538782

#### （五）政策第13条：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1.政策内容：**对符合条件的优质小微工业企业通过“政信贷”产品获得1年期以上（含1年）、2000万元以内贷款的，给予50%最高50万元利息补贴。

##### **申报条件：**

①当年推介的上一年度合肥市优质小微工业企业，其范围包括：规上企业为纳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B、C、D企业；未纳入规上统计范围内的，需营业执照中含生产、制造、加工等经营范围，且有实际生产行为；

②获得“政信贷”金融产品贷款，按其当年实际发生的利息给予50%最高50万元补贴，奖补金额不得低于1万元；

③获得满足以下要求“政信贷”金融产品：

**1.申请渠道。**企业通过合肥市企业融资综合服务平台（合肥市“信易贷”平台，网址：[www.hfceloan.com](http://www.hfceloan.com)）申请该产品。

**2.参与金融机构。**与合肥市签订《合肥市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机制合作协议》的驻肥银行机构及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

**3.贷款金额。**优质小微工业企业单户企业贷款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

**4.贷款类型。**仅支持纯信用贷款和担保贷款两类业务，其中“纯信用贷款”是指商业银行以无抵（质）押、除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如有）以外无任何其他主体或个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方式发放的流动资金贷款或专项贷款；“担保贷款”是指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为企业提供保证的前提下，商业银行发放的流动资金贷款或专项贷款。

**5.贷款期限。**单笔贷款期限（借款合同中约定的额度有效期）为1年及以上。

**6.贷款利率。**商业银行发放的“政信贷”产品贷款利率不高于同期LPR上浮30%。

**7.贷款用途。**用于企业日常生产经营、固定资产投资、技术改造及产品研发等投入，不得用于转贷、委托贷款、各级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的项目，不得参与民间借贷和投资资本市场，不得流入房地产市场（以银行合同为准）。

**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咨询电话：**企业服务体系处 0551-63537875

**2.政策内容：**对市重点产业链企业通过“政信贷”产品获得1年期以上贷款，给予50%最高200万元利息补贴。

具体细则另行制定。

**（六）政策第15条：促进领军型企业加快发展**

**政策内容：**对新增“灯塔工厂”、国家级单项冠军、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和省级专精特新冠军企业，按其当年经济指标增幅超

过全市平均增幅部分的50%，分别给予最高300万元、150万元、100万元奖励。

**申报条件：**①当年新增的“灯塔工厂”、或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单项冠军产品的企业；或首次获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首次获评安徽省专精特新冠军企业；②以企业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当年营业收入增幅超过全市平均增幅（由市税务局出具两年营业收入数据，由市统计局出具当年合肥市规上工业营业收入增速数据），奖补金额不得低于10万元；③上述称号就高不重复奖补。

**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咨询电话：**灯塔工厂-工业互联网处 0551-63538782；单项冠军-经济运行处 0551-63538560；专精特新-民营处 0551-63537877。

**（七）政策第16条：鼓励加快升规入统。**

**政策内容：**对首次升规企业给予企业管理团队20万元奖励。

**申报条件：**当年新增为规模以上，审核时仍稳定在规上并正常生产经营的工业企业（不包括退规再升规企业、实际已搬迁至外市的企业）

**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咨询电话：**经济运行处 0551-63538560

**（八）政策第17条：激励企业扩大规模。**

**政策内容：**对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首次突破10亿元、30亿元、50亿元、80亿元、100亿元、200亿元且营业收入利润率

不低于全市行业平均水平的，分档给予企业管理团队最高 200 万元奖励，200 亿元以上每一个百亿元台阶增加奖励 100 万元。

**申报条件：**对当年主营业务收入首次突破 10 亿元、30 亿元、50 亿元、80 亿元、100 亿元、200 亿元，营业收入利润率不低于所属的全市工业行业大类平均水平的工业企业，分档给予管理团队 50 万元、80 万元、100 万元、130 万元、150 万元、200 万元奖励，200 亿元以上每上一个百亿元台阶增加奖励 100 万元。

**申报材料：**①经审计的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②企业年度完税证明确认表；③企业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

**咨询电话：**经济运行处0551-63538560

#### （九）政策第 18 条：提升园区服务水平

**政策内容：**对市级及以上小微企业创新创业示范基地测评优秀的给予最高20万元奖励。

**申报条件：**当年测评优秀的市级及以上小微企业创新创业示范基地。

**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咨询电话：**民营处 0551-63537876

#### （十）政策第 19 条：优化公共服务供给

##### 1.开展节能诊断服务

**政策内容：**免费为企业提供免费节能诊断服务。

**申报条件：**当年通过公开招标确定的第三方服务机构，完成合肥市重点用能工业企业节能诊断并通过验收，根据诊断报告

ABC 分级奖补中标服务机构。

**兑现方式：**免申即享

**咨询电话：**节能处 0551-63538803

## **2.购买工业设计服务补贴**

**政策内容：**对企业购买工业设计服务，给予 20%最高 20 万元补贴。

**申报条件：**①申报主体为工业企业，其范围包括：规上企业为纳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B、C、D 企业；未纳入规上统计范围内的，需营业执照中含生产、制造、加工等经营范围，且有实际生产行为；②工业企业当年购买的设计服务并形成设计产品销售，奖补金额不得低于 5 万元。

**申报材料：**①购买工业设计服务的合同、增值税发票、付款凭证；②合同签订双方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③设计产品销售的合同、发票、银行凭证等证明材料。④规上工业企业提供统计联网直报平台上填报的“调查企业单位基本情况表（101 表）”截图，规下企业提供生产车间产线及产品照片。

**咨询电话：**科技处 0551-63538396

## **四、附则**

1.本政策中的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补助、经济指标增幅奖励、新增规上奖励等政策资金由市与推荐上报的县（市）区、开发区财政按 1：1 分担，如县（市）区、开发区与企业另有明确约定的（含“一事一议”），按约定执行。各类专项政策与本政策按从

高不重复原则执行。相关政策条款与企业亩均效益评价结果挂钩，亩均评价结果为 A 类的企业原则上按照 110%比例享受政策资金，B 类的企业按 100%比例享受政策资金，C 类企业按 70%比例享受政策资金，D 类企业不予政策资金，不列入亩均效益评价范围的企业，按 100%比例享受政策资金，具体实施按相关规定执行，条文中涉及奖励下限的，均为不考虑亩均效益评价规则的金额。

2.申报主体原则无需纸质材料，具体以申报通知要求为准。申报主体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对弄虚作假、骗取资金的，予以追回，3年内不得申报产业政策；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3.企业发生一般安全生产事故的，自事故发生之日起，一年内不得申报奖补类项目；企业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的，自事故发生之日起，三年内不得申报。

4.本细则由市经信局负责解释。政策咨询电话0551-63538816（市经信局）。

5.本实施细则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有效期2年。

- 附件：
- 1.产业政策项目申报诚实信用承诺书
  - 2.合肥市工业项目奖励资金申请表
  - 3.企业技术改造设备投资补助申报明细表
  - 4.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等转型升级申报明细表



## 附件 1

# 产业政策项目申报诚实信用承诺书

合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本单位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郑重承诺：申报\_\_\_\_\_年产业政策资金项目所报送的所有信息及材料均真实、准确、合规。如申报成功，保证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如有不实之处，或违反相关规定，本单位愿意全额退回该奖补资金并接受合肥市失信联合惩戒制度等相关规定的处理。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 2

## 合肥市工业项目奖励资金申请表

申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手机号码	
项目负责人		手机号码		税务登记证号	
开户银行		信用等级		账号	
主导产品					
上年度财务状况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总额
	销售收入		工业总产值		出口创汇 (万美元)
	净利润		上缴税金总额		上缴所得税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申报条款及资金：					
信用中国、信用安徽、信用合肥是否有失信信息：					
该内容仅申报 技术改造项目 的填写	项目开工时间		项目建成 投产时间		
	达产后新增 销售收入		达产后新增 利税		
	本次申报 情况	固定资产额	入库类型	比例	申报资金额
项目建设 内容	（包括项目购置的主要设备，生产线建设情况及的实施后生产效率提高、成本和用工下降、经济效益提升等具体指标分析等，不够可附页）：				
此内容仅工业 互联网项目填 写	项目情况	（按照项目类别要求提供企业发展情况、投资情况、或项目情况等相关内容）			
法定代表人签字：		财务负责人：		经办人：	
县（市）区、开发区经 信部门审核结果	是否符合申 报条件				县（市）区、开发区经信部门 （盖章）
	审核资金额				

附件 3

## 企业技术改造设备投资补助申报明细表

申报企业：

年 月 日

单位：万元

序号	技改设备名称	合同			发票			银行付款凭证			申请奖励的投资额	申请奖励额	备注 (页码)
		金额	日期	对方单位	金额	日期	对方单位	金额	日期	对方单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													
小计													
总计（金额）													

附件 4

# 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等转型升级申报明细表

申报企业：

年 月 日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种类	合同			发票			银行付款凭证			申请奖励的投资额	申请奖励额	备注 (页码)
		金额	日期	对方单位	金额	日期	对方单位	金额	日期	对方单位			
一	工业软件及载体硬件名称												
1													
2													
...													
小计													
二	上云服务名称												
1													
2													
...													
小计													
三	信息技术服务名称												
1													
2													
...													
小计													
四	工控系统名称												
1													
2													
...													
小计													
总计（金额）													